

林務局 100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

本局配合行政院「發展經濟、社會公義及環境保護」之施政主軸及「愛台 12 建設」與「六大新興產業」等的推動，並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「健康、卓越、樂活、永續」的全民農業之施政方針下，推動綠色造林，維護保護區及野生動植物資源，強化生物多樣性保育；健全林地管理及森林保護，使國家森林呈現多樣的、健康的、安全的及永續的生態系，在永續經營的目標下，發揮森林公益及經濟效能。

本局依據行政院 100 年度施政方針，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，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未來發展需要，編訂 100 年度施政計畫，其目標與重點如次：

(一)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

1、發展優質林業，厚植森林資源

- (1)持續辦理第四次全國森林資源調查、製作森林資源調查影像圖資、執行森林永久樣區調(複)查，掌握國家森林資源現況。
- (2)依生態系經營原則，加強人工林撫育經營，建構良好棲息環境，增加林木二氧化碳之吸存功能。新興木、竹材生產技術研發與行銷推廣輔導，及林產產銷資訊之蒐集。
- (3)加強海岸保安林之營造復育，使兼具防風、遊憩及教育等功能，以建構濱海綠色廊道。
- (4)加強辦理國有林班地及各縣市小花蔓澤蘭與褐根病之防治，以維護森林健康。
- (5)推動綠色造林以提昇整體環境品質及營造自然美麗的綠色鄉野，發展平地綠境休閒產業。
- (6)加強公私有林經營輔導，以提昇林農收益及強化其造林意願。

2、發展安全林業，落實國土復育及保安

- (1)國有林事業區出租林地測量及清查；辦理國有林租地補償收回；暫准放租林地辦理解編事宜；國有林班地及區外保安林未登記地第一次所有權登記。
- (2)加強林地護管，精進巡視制度；強化林火應變指揮系統，充實防救火設備；建構及更新無線電通訊網系統。推動林火防災教育、人員訓練及各項林業宣導工作，落實全民愛林、保林、護林之觀念。
- (3)辦理高、中海拔山區及海岸地區現有濫墾、濫建等限期廢耕、拆除及救助；因地制宜設哨管制，有效管制國土開發行為；引進保育替代役男

，優先招募原住民青年參與，協助林地巡護工作，以維護健康的自然生態環境；招訓莫拉克災區原住民擔任國土保育人員，促進災區林地保護。

(4)保育自然資源，復育劣化林地，逐步恢復山林原貌。

(5)以集水區為治理單元，採用生態工程及節能減碳理念，辦理崩塌地處理、防砂、維護及緊急處理等工程，達成維護森林及水土資源之目標；辦理林道維護改善，促進森林遊樂區及步道聯外順暢，改善山地鄉原住民之交通；營造保安林重測，建立完整保安林地理網際網路資料庫。

3、發展休閒林業，提供優質、樂活及深度旅遊

(1)加強森林遊樂區之公共服務設施，提昇遊憩品質，推展以保育自然環境資源、促進社區發展及文化探索為特色之森林生態旅遊。建立國家森林生態旅遊醫療服務及緊急救難體系，加強辦理遊憩安全宣導；推展並強化自然教育中心功能、培訓國家森林志工，紮根環境教育。

(2)以全國步道系統為骨幹，串聯旅遊區及景觀據點，推展無痕山林運動，規劃多元遊程及辦理推廣活動，編印發行環境教育文宣，提供資訊服務及環教教材，推展生態旅遊。

(3)規劃設置3處大型平地森林園區，以低度開發、多元生態、多元休閒旅遊為目標，營造為綠色思維、節能減碳之示範園區，提供國人作為生態旅遊導向之戶外休閒優質場域，並結合周邊之農業、城鄉文化、社區營造或環境教育等產業，在兼顧生態保育和地方產業下永續發展。

(4)結合山村社區及地區公益團體，實施親善山林之知性之旅。

4、發展生態林業，維護綠色資源環境

(1)建構資訊網絡，加強教育宣導，全面拓展綠資源，使全國民眾一起投入造林綠化行列，在自然綠境中永續發展。

(2)衡酌自然資源特性，辦理自然保護區系統之整合、強化野生動植物經營管理技術、加強保護區及野生物之研究與資訊交流、辦理生物多樣性之保育教育推廣、推動非政府組織參與保育工作及結合縣市政府推動老樹保育計畫。

(3)建構林業經營新面向，推動社區參與森林生態維護工作，並參與國際保育組織相關活動。

(4)加強全國入侵種生物防治，研擬新入侵生物緊急撲滅並建立已入侵生物長期防治計畫，將入侵種造成之經濟損失及生態衝擊降至最小。

(5)建立地層下陷區溼地生態經營管理示範園區，逐步恢復溼地原生植物相與野生動物及魚類的棲息地，增加生物多樣性。

